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二款“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且已由会议召集人程琴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要求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琴主持。

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

1. 审议《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 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特定对象闫春雨签署《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闫春雨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备查文件：《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